

山西省交城县

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文件

交住建字[2021]44号



交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关于开展交城县住建领域消防安全专项整治 三年行动“集中攻坚”阶段工作方案

为深入推进全县住建领域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阶段工作有效实施，按照吕梁市住建局安委办《关于印发〈吕梁市住建领域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阶段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吕安办发[2021]2号）和交城县安委办《关于印发〈交城县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阶段工作方案〉的通知》（交安办发[2021]13号）要求，结合我县住建领域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突出问题

导向，强化底线思维，在全县住建领域内深入开展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推动全县建筑领域消防安全形势持续向好。

二、主要任务

（一）消防生命通道综合治理

督促指导物业服务企业在管辖单位和住宅小区内全面实行消防车通道标识化管理，加强划线、标名、标牌及维护修缮，确保标识清晰明确、消防车通道畅通；按职责履行电动汽车、电动自行车的监督管理责任。结合老旧小区改造治理，推动居民住宅区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停放场所建设和公共消防设施建设。推动将消防车通道整治作为纳入城镇老旧小区、棚户区改造任务并实施。依法查处占用、堵塞、封闭消防车通道等违法行为。

责任部门：房地产服务管理中心

（二）高层建筑消防安全治理

督促高层建筑管理使用单位对建筑外保温层破损开裂、脱落以及电缆井、管道井防火封堵不严，消防设施不能正常使用等消防安全隐患问题逐项登记整改修复。督促高层建筑管理使用单位严格落实高层建筑安全管理有关规定，建立并落实安全责任人管理人履职承诺制度，全面推行高层建筑“楼长”制，建立完善安全管理机制。

责任部门：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股

（三）整治易燃可燃夹芯彩钢板等突出风险

持续开展建筑施工项目违规搭建、违规采用易燃可燃夹

芯材料彩钢板建筑专项检查，依法组织整改一批、拆除一批。

责任部门：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股

（四）整治新材料新业态等突出风险

进一步提升建筑节能改造升级，严格按标准规范推广使用外墙保温材料。

责任部门：工程管理股

（五）打牢乡村地区火灾防控基础

结合村镇房改、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和传统村落改造等工作，同步推进消防水源、消防通道、消防装备、电气防火等基础设施建设和消防安全改造。结合城乡建筑领域安全整治工作，加强对农村人员密集场所房屋安全管理，统筹开展农村地区火灾隐患治理。

责任部门：村镇管理股

三、时间安排

各部门要严格按照时间节点要求，部署开展本部门职责内的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任务。

（一）细化任务措施（2021年4月12日前）。各部门根据本方案要求，结合各自实际，进一步细化任务措施，对专项行动进行安排部署。

（二）集中攻坚整治（2021年4月至12月）。各部门对照工作目标和任务，在各自工作职责内深入开展消防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逐项研究细化管控措施，实施差异化整治。

四、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部门要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充分认识开展全县住建领域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的重要意义，要切实抓好消防安全工作，坚决做到事故预防到位、隐患整改到位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 强化督促指导。各部门要加强动态检查和过程检查，强化责任考核，确保责任落实到位、任务完成到位。要切实加强对专项整治开展情况的监督检查，定期分析研判。

2021年4月14日



(主动公开)